

东方红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恢复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年12月22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 | | |
|-----------------------------|--|-------------|
| 基金名称 | 东方红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
| 基金简称 | 东方红信用债债券 | |
| 基金主代码 | 001945 | |
| 基金管理人名称 |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 |
| 公告依据 |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东方红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东方红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以下简称《招募说明书》） | |
| 恢复相关业务日期及原因说明 | 恢复大额申购日 | 2021年12月22日 |
| | 恢复大额转换转入日 | 2021年12月22日 |
| | 恢复定期定额投资日 | 2021年12月22日 |
| | 恢复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大额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 为了满足投资者的需求。 |
|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 东方红信用债债券 A | 东方红信用债债券 C |
|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 001945 | 001946 |
| 该分级基金是否恢复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 | 是 | 是 |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东方红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2021年12月22日（含）至2021年12月23日（含）恢复办理3000万元（不含3000万元）以上的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2) 自2021年12月24日（含）起本基金仍暂停办理3000万元（不含3000万元）以上的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届时本公司不再另行公告，相关业务规则请见本公司于2021年8月17日发布的《关于东方红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3) 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可通过本公司网站或相关销售机构查阅《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东方红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及前述文件的更新以及相关业务公告。

(4) 如有疑问，投资者可登录管理人网站：www.dfham.com 查询或拨打客户服务热线：400-9200-808 咨询。

(5)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

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投资需谨慎，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敬请投资者关注适当性管理相关规定，提前做好风险测评，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购买风险等级相匹配的产品。投资者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基金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者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者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22日